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8)

2021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變化
牛面革銷量 (千平方呎)	12,262	14,949	-18.0%
收入 (千港元)	196,231	191,404	+2.5%
本年度虧損 (千港元)	(19,943)	(2,751)	-624.9%
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3.71)	(0.51)	-627.5%
關鍵比率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2020 年	變化
流動比率	3.40 倍	3.13 倍	+8.6%
速動比率	1.57 倍	2.17 倍	+27.3%
資產負債率	23.5%	88.9%	-73.6%
總資產值 (千港元)	228,284	251,528	-9.2%
每股淨資產值 (港元)	0.32	0.05	+540.0%

業績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4	196,231	191,404
銷售成本		<u>(178,030)</u>	<u>(177,675)</u>
毛利		18,201	13,7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814	6,1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83)	(1,510)
行政開支		(32,510)	(20,033)
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4,499)	(3,183)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985	6,837
財務費用	5	<u>(1,994)</u>	<u>(4,644)</u>
除稅前虧損	5	(19,686)	(2,624)
所得稅開支	6	<u>(257)</u>	<u>(127)</u>
本年度虧損		<u><u>(19,943)</u></u>	<u><u>(2,751)</u></u>
每股虧損	7		
- 基本		<u><u>(3.71)港仙</u></u>	<u><u>(0.51)港仙</u></u>
- 攤薄後		<u><u>(3.71)港仙</u></u>	<u><u>(0.51)港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9,943)	(2,751)
其他全面收益		
在其後的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樓宇重估盈餘	1,330	440
所得稅影響	(333)	(110)
	<u>997</u>	<u>330</u>
在其後的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6,205</u>	<u>10,677</u>
經扣除稅項後之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7,202</u>	<u>11,007</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2,741)</u>	<u>8,25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434	42,871
使用權資產		12,622	12,58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8,056</u>	<u>55,452</u>
流動資產			
存貨		91,534	60,26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9	59,629	72,277
已抵押銀行結存		123	2,6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18,942	60,939
流動資產總值		<u>170,228</u>	<u>196,076</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	10	25,068	43,754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	11	23,757	17,269
應付稅項		72	29
計息銀行貸款		-	386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131	1,131
流動負債總值		<u>50,028</u>	<u>62,569</u>
流動資產淨值		<u>120,200</u>	<u>133,5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8,256</u>	<u>188,959</u>
非流動負債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	137,200
其他應付款項	11	-	20,428
遞延稅項負債		3,720	3,387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720</u>	<u>161,015</u>
淨資產		<u>174,536</u>	<u>27,944</u>
權益			
股本		75,032	75,032
其他儲備		99,504	(47,088)
權益總額		<u>174,536</u>	<u>27,94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而成。除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和應收票據以公允值計算外，財務報表乃依照原始成本會計慣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此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初步年度業績公告所包括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有關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而言，乃取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提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有關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此等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已經編製。核數師報告中並無發表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就報告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之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之任何事宜；亦不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所指之陳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被投資方而產生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行使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之現有權利）以影響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之表決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之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之其他投票人之間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天，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為止綜合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項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歸屬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亦然。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之間進行交易有關之現金流，均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喪失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須依據之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改變

本集團在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經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經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新型 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提早採納）

採納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 年） （經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修訂）	保險合同 ² 保險合同 ^{2,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第 9 號之首次應用 – 比較資料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經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4}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經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經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經修訂） 2018 年至 2020 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附之說明性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訂本 ²

¹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以採納
- ⁴ 因應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香港詮釋第 5 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借款人對涉及按要項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已於 2020 年 10 月作出修訂，以使相關字眼一致，而結論並無變動
- ⁵ 因應於 2020 年 10 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進行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將准許保險商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前開始之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步應用之影響作出評估。本集團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類資料

鑑於本集團年內超過 90% 之收入、業績及資產均與中國內地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加工及銷售業務有關，故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之經營分類資料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客戶的收入分別占集團合并銷售收入的 10% 以上：

	2021 年	2020 年
	<i>千港元</i>	<i>千港元</i>
客戶甲	34,286	20,961
客戶乙	28,446	48,662
客戶丙	25,809	28,232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皮革加工及銷售	<u>196,231</u>	<u>191,404</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當貨品於某個時點轉讓予客戶，即確認收入。於本報告期初，包括於合約負債內之本報告期間確認之收入金額為 19,000 港元（2020 年：119,000 港元）。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貨品銷售

於某個時點交付貨品後，即告達成履約責任，而款項一般於交付日期起 90 至 180 日內結算，惟新客戶除外，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先支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u>其他收入及收益</u>		
財務收入	93	136
銷售廢料	656	709
政府補貼*	777	1,724
出售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入	-	2,047
分包皮革加工收入	164	200
匯兌收益淨值	96	439
其他	28	925
	<u>1,814</u>	<u>6,180</u>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中國地方政府取得 777,000 港元（2020 年：1,724,000 港元），以作為支持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營運。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項目。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80,136	208,919
核數師酬金	1,500	1,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3	3,4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4	323
下列各項利息：		
銀行貸款及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	255	381
租賃負債	23	60
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276	3,655
應付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	440	548
	<u>1,994</u>	<u>4,644</u>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7,341	25,035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4,817	1,852
	<u>32,158</u>	<u>26,887</u>
存貨減值撥回**	(2,106)	(31,244)
於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計入的租金	4	4
金融資產之減值，淨額		
應收貨款之減值撥回#	(573)	(2,173)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撥回），淨額#	26	(25)
	<u>(547)</u>	<u>(2,198)</u>
使用權資產減值#	-	107
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撥回#	(438)	(3,899)
終止確認租賃負債收益#	-	(847)

* 本集團作為僱主並無可減少現有供款額之沒收供款。

** 該項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內。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收入，淨額」內。

(6) 所得稅

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調整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2020年：無）。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中國內地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年度－中國內地 年度支出	<u>257</u>	<u>127</u>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257</u>	<u>127</u>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年度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38,019,000 股（2020年：538,019,000 股）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年度虧損	<u>19,943</u>	<u>2,751</u>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之加權平均數	<u>538,019,000</u>	<u>538,019,000</u>

由於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對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的計算作出調整。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 年：無）。

(9)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i)	35,140	32,527
應收票據	(i)	23,005	38,4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ii)	1,484	1,310
		<u>59,629</u>	<u>72,277</u>

附註：

- (i)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繳付貨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付款期通常以記賬形式進行。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 60 日內支付，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付款期延長至 150 日。每位客戶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未付之結欠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鑒於上述情況以及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貨款與大量分散的客戶有關，因此不存在信貸風險過份集中的情況。本集團未就應收貨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的措施。應收貨款為不計息。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期末結算日，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	58,045	70,458
逾期少於 3 個月	100	1,074
	<u>58,145</u>	<u>71,532</u>
減值	-	(565)
	<u>58,145</u>	<u>70,967</u>

- (ii)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賬面原值為 383,000 港元（2020 年：346,000 港元）之其他應收款項已作出 383,000 港元（2020 年：346,000 港元）準備。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0) 應付貨款

於期末結算日，應付貨款按收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3 個月內	16,628	29,356
3 至 6 個月	5,440	11,444
超過 6 個月	3,000	2,954
	<u>25,068</u>	<u>43,754</u>

本集團的應付貨款均為免息及一般須在 90 天內付款。應付貨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準備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u>即期</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14,043	12,586
準備	(附註)	9,038	3,790
合約負債		645	463
租賃負債		31	430
		<u>23,757</u>	<u>17,269</u>
<u>非即期</u>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	20,417
租賃負債		-	11
		<u>-</u>	<u>20,428</u>
總額		<u>23,757</u>	<u>37,697</u>

附註：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的應計利息 20,417,000 港元，該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於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不需償還，乃來自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於 2021 年 9 月 28 日，來自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之應計利息 20,857,000 港元已獲豁免。

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享有平均 3 個月的付款期。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包括 (i) 與提前終止合營協議有關的撥備 3,901,000 港元（2020 年：3,790,000 港元）及 (ii) 罰款撥備 5,137,000 港元（2020 年：無）。

董事長報告

業績

本人向股東呈報，本集團 2021 年之股東應占綜合虧損為 19,943,000 港元（2020 年：2,751,000 港元），較上年增虧 624.9%。每股基本虧損為 3.71 港仙（2020 年：0.51 港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 年：無）。

回顧

2021 年下半年經歷了自成立以來最淡旺季，疊加國家當前經濟下行帶來的需求萎縮、供應衝擊和預期減弱的多重影響。面對困難，本集團按照年初工作部署，以穩健經營為核心目標，堅持保生產、保穩定、保現金流經營的發展主線，認真分析市場利空因素，努力克服新冠病毒病疫情（「疫情」）不利影響，生產經營保持穩定，推進資產重組工作順利實施。

本集團年初制定了年度全面預算計劃，確定了各項生產經營目標和策略。因疫情影響，鞋面革訂單不足，使鞋面革市場需求持續萎縮。面對困難，本集團積極開展生態皮和沙發革創新專案。一是 2021 年 2 月 4 日本集團順利通過英國 LWG 國際皮革管理體系 6.7.0 版認證，榮獲金牌證書，並與國際知名品牌建立業務關係，從小批量訂單試生產進入提升產量新階段；二是構建全產品生產銷售的產能體系，開展沙發革創新專案。採用自營與加工雙向推進，形成了快速量產，迅速建立了市場聲譽，在下半年鞋面革訂單不斷下降的情況下，穩住了員工隊伍，穩住了生產經營。

展望

預計 2022 年，持續貫徹新發展理念，強化管理，推進創新發展，打造高品質的皮革企業，增強市場競爭力和發展能力。本集團將以「實施產品戰略、產能優化、創新升級」作為未來的經營策略，努力維持業務穩定，提高經營效益。本集團將繼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一方面推動建立以市場導向為根本的快速決策機制，縮短新產品的研發、推廣和量產週期。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大力推進體制機制改革，優化生產管理佈局。為強化市場引導，提升工作效率，切實推動以市場指引為導向，市場結果為準繩的激勵考核機制，不斷深入優化管理體制機制。同時，在保持傳統牛皮鞋面革生產基礎上，繼續推進沙發皮、生態皮產品體系落地，強化技術團隊建設，有序推進產品開發和產品線設計，形成完整的產品體系，實現全等級、各階段的產品銷售，不產生新庫存。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深化全面風險管理，加強環保、安全、資金、市場等關鍵風險的體系建設，確保企業在複雜經濟環境中的穩健運營。

董事長
周昊

香港，2022 年 3 月 25 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 19,943,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2,751,000 港元，增加虧損 17,192,000 港元，增虧 624.9%。

本集團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資產淨值為 174,536,000 港元，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資產淨值分別增加 146,592,000 港元和 148,272,000 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 年：無）。

業務回顧

2021 年下半年經歷了自成立以來最淡旺季，疊加國家當前經濟下行帶來的需求萎縮、供應衝擊和預期減弱的多重影響。面對困難，本集團按照年初工作部署，以穩健經營為核心目標，堅持保生產、保穩定、保現金流經營的發展主線，認真分析市場利空因素，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響，生產經營保持穩定，推進資產重組工作順利實施。

環保方面，本集團年內加大環境改善工程的投入，按照危險廢物管理規定，重建危廢倉庫，提高危險廢物管理水準；新增廢氣收集處理設施，對生產和污水處理過程中產生的廢氣進行治理，有效解決了廢氣無組織排放問題，極大改善了工作環境。同時加強與檢測公司、固廢處置單位的合作關係，有效溝通，加大各環節品質檢測，提高日常環保運行效率，及時配合處理相關環境問題，環保壓力得到較大緩和。

年內牛面革總產量為 11,706,000 平方呎，較去年的 13,058,000 平方呎減少 1,352,000 平方呎，下跌 10.4%；灰皮產量為 5,706 噸，較去年的 6,399 噸減少 693 噸，下跌 10.8%。年內牛面革總銷量為 12,262,000 平方呎，較去年的 14,949,000 平方呎減少 2,687,000 平方呎，下跌 18.0%；灰皮銷量為 5,706 噸，較去年的 6,399 噸減少 693 噸，下跌 10.8%。

2021年，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196,231,000港元，較去年的191,404,000港元增加4,827,000港元，上升2.5%。其中：牛面革的銷售額為171,485,000港元（2020年：170,736,000港元），上升0.4%；灰皮及其他產品則為24,746,000港元（2020年：20,668,000港元），上升19.7%。本集團保持產銷穩定，在產能釋放的同時實現了全產品生產和全產品銷售，嚴格控制新產品庫存時間。並通過持續開展生態革和沙發革專案，提升制革創新研發能力，綜合影響銷售收入較去年有所上升。

生產經營方面，因疫情影響，鞋面革訂單不足，使鞋面革市場需求持續萎縮。面對困難，制革積極開展生態皮和沙發革創新專案。一是2021年2月4日公司順利通過英國LWG國際皮革管理體系6.7.0版認證，榮獲金牌證書，為公司下一步開展外銷、進入高端供應鏈和沙發皮項目奠定良好的基礎。並與國際知名品牌建立業務關係，從小批量訂單試生產進入提升產量新階段；二是構建全產品生產銷售的產能體系。在產品開發到位的基礎上，實現淡旺季生產的均衡，實現不同區域市場的銷售均衡互補，實現不同產品結構對不同市場的有效銷售。三是沙發皮採用自營與加工雙向推進，形成了快速量產，迅速建立了市場聲譽，在下半年鞋面革訂單不斷下降的情況下，穩住了生產，穩住了員工，穩住了經營。

採購方面，年內本集團重點關注疫情形勢變化，動態監察國際原皮價格走勢，根據訂單需求、庫存和產品結構情況進行對應採購。此外，本集團根據“以銷定購”的策略組織原料採購工作，積極開拓現貨原皮採購及戰略儲備專用皮革化料，努力降低原材料採購成本，本年內採購總額為173,35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綜合庫存為91,534,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60,260,000港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加31,274,000港元，上升51.9%。2022年，本集團繼續以去庫存，實現正現金流為首要任務，在市場需求下滑的情況下，控制原料皮採購，多管道消化庫存。年內本集團積極拓展生態皮和沙發革專案，通過工藝研發和產品整改等全力銷售舊庫存，解決了滯留庫存的問題。本集團根據存貨貨齡情況和其可變現淨值進行重估，並就2021年計入存貨準備回撥淨額2,106,000港元（2020年計入存貨準備回撥淨額：31,244,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45,434,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42,871,000港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加2,563,000港元或6.0%。鑑於年內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出現虧損，根據貼現現金流法，以使用價值方式計算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並就2021年計提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4,499,000港元（2020年：3,183,000港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餘額為 18,942,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60,939,000 港元），較 2020 年 12 月 31 日減少 41,997,000 港元，減幅為 68.9%，其中：港元存款佔 17.1%、人民幣佔 81.4%及美元佔 1.5%。年內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39,405,000 港元，主要是存貨增加使淨現金流出增加；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3,240,000 港元，主要是支付購置機器和設備費用增加；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 415,000 港元，主要支付租賃費用。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沒有計息貸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386,000 港元，為美元計息貸款）。本集團的貸款來自銀行提供的短期貸款，以合共 52,630,000 港元的銀行存款、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作抵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2020 年內，本集團取得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對其 137,200,000 港元長期無抵押貸款利息的豁免，利息豁免期從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為期一年。於 2021 年 9 月 28 日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訂立豁免契據，豁免本集團對其貸款項下尚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的償還權利及權益。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負債對股東權益加計息貸款負債之比率為零（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比率：1.36%）。年內貸款之年息率約為 1.3%至 2.0%。年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 1,994,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57.1%，主要是第四季度長期無抵押貸款利息豁免所致。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為 48,924,000 港元，全部均未使用；而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和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無抵押信貸為 71,292,000 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 386,000 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 70,906,000 港元。考慮現有之現金資源及可動用的信貸額，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常經營所需。

資本性開支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等非流動資產淨值為 58,056,000 港元，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 55,452,000 港元增加 2,604,000 港元，年內資本開支合共為 5,755,000 港元（2020 年：5,769,000 港元），主要為支付購置機器和設備費用，以配合本集團的生產需要。

資產抵押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 123,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2,600,000 港元）、樓宇 39,482,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7,392,000 港元）及預付土地租金 12,622,000 港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1,629,000 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基本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擔之主要外幣風險來自向海外供應商進口之採購，採用與營運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對沖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倘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情況適宜進行對沖，本集團可能使用遠期或對沖合同降低該等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 364 名員工（2020 年 12 月 31 日：392 名）。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實施員工績效量化考核，建立以「權責結合、績效掛鉤」為核心內容的經營考核機制，獎勵方案以本集團經營效益為依據，按不同檔次計提獎金，並根據個人業績獎勵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及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此外，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均參與社會及醫療保險以及退休金計劃。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明白達致配合其業務所需且符合其所有權益持有人最佳利益之最高標準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且已致力進行有關工作。為達致以上目標，本集團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列載之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

因應新冠病毒病(COVID-19)疫情而實施的旅遊限制，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和審核委員會主席均未能按照守則條文第 F.2.2 條的規定親身出席本公司於 2021 年 6 月 18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21 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經其他董事同意，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梁聯昌先生主持了 2021 年股東週年大會。

年度業績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22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二）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轉讓。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 2022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之股東，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 2022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昊

香港，2022 年 3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周昊先生及孫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黃俊峰先生和曠虎先生組成；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萬里先生、梁聯昌先生及楊格先生組成。